八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 上海逗伴旅行社有限公司 参加上海市公安局金山分局的 2026 年金山公安分局民辅警疗休养服务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26 年金山公安分局民辅警疗休养服务，属于其他未注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逗伴旅行社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3 人，营业收入 14351558.9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061722.64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 期：2026年 3月 4日